

深入推进新一轮“双一流”建设

■赵婀娜

若干所高校逐步跻身世界一流大学行列，材料科学与工程等一批学科逐步进入世界一流行列，量子科学等一些关键领域取得重要进展……2015年以来，我国“双一流”建设成效明显，推动高等教育强国建设迈上新台阶。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一个国家的高等教育体系需要有一流大学群体的有力支撑，一流大学群体的水平和质量决定了高等教育体系的水平和质量。”“双一流”建设不仅是教育界的使命，更是教育发展的机遇。前不久，《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印发，同时“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更新公布。这标志着新一轮“双一流”建设正式启动，也意味着“双一流”建设从2015年

开启的“统筹推进”阶段迈入“深入推进”新阶段。

从“统筹推进”到“深入推进”，新一轮“双一流”建设更加聚焦国家战略急需领域。经过几年的发展，我们看到，“双一流”建设在国家重点急需的领域和方向上，在服务国家科技自强方面仍有补强空间。因此，新一轮“双一流”建设以“十四五”期间国家战略急需领域作为指引，对拟建设学科的匹配度、水平和发展质量等进行综合考查，尤其是加大基础学科、理工农医和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布局。“双一流”建设高校只有服务国家急需，才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有力支撑。

从“统筹推进”到“深入推进”，体现了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坚决克服“五唯”顽疾的决心。在建设成效评价中，

新一轮“双一流”建设不再简单以论文数量、“帽子”数量等作为评价指标，而是关注代表作质量、高层次人才承担国家重大项目及成果情况等，重点考察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师的学术水平、教学投入、社会服务贡献。“双一流”建设高校用好考核评价指挥棒，将有助于攻克高层次创新人才供给能力不足、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不够精准、资源配置尚需优化等问题。

从“统筹推进”到“深入推进”，一个明显特征是不区分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这释放了引导各高校在各具特色的优势领域和方向上创建世界一流的明确信号。面向未来，唯有引导建设高校切实把精力和重心聚焦在有关领域、特色方向的创新与实质突破上，才能创造真正意义上的世界一流。

从“统筹推进”到“深入推进”，离不开扩大建设自主权的改革创新。实践证明，只有深化改革创新，充分激发建设高校内生动力和办学活力，才能加快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打造出自立自强战略科技人才第一方阵，推动原始创新和关键领域突破。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先行赋予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两校学科建设自主权，就是期望两校率先深化改革，起到引领示范作用。

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带动高等教育整体水平提升的任务还很艰巨，仍需要在建设和改革上坚持久久为功。唯有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坚定不移地走内涵式发展道路，才能不断提升我国高等教育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筑牢基石。

(据《人民日报》)

警惕陷阱

画中有话



学生因无收入来源无法贷款，培训机构工作人员帮忙“换个身份”通过审批。记者调查发现，三令五申遭禁止的“校园贷”在个别在线职业培训机构依旧活跃，机构“老师”除了推销课程外，还担任“贷款专员”，教授各种技巧规避贷款平台身份审查。报名开课后，不少学生发现课程“缩水”，宣称的“包就业”“包兼职”更是天方夜谭，申请退款不成后，只能背负着债务讨说法。

新华社发 王鹏作

防止电动车充电起火，不能只盯着用户

■新华社记者 字强 刘怀丕

一段时间以来，电动自行车充电起火事故接连出现，造成车辆损毁和人员伤亡，引起社会各界强烈关注，不少地方纷纷出台措施对车主充电行为作出规范。然而，防止电动车充电起火，不能只盯着用户。

据统计，我国电动自行车保有量超过3亿辆。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的一份报告显示：2021年1月至10月，全国发生电动自行车及其电池故障引发的火灾共1.4万余起，死亡41人，受伤157人。

家用充电设备这么多，为啥偏偏电动自行车易发事故？这固然有锂电池能量密度大、用户充电不规范等原因，而生产、流通、监管、基础设施等方面的责任更不容推诿。

例如，厂家生产的电池和充电器质量是否达到标准？不符合规定的淘

汰设备为什么还在使用？户外充电设备能不能满足居民需要？充电价格是否合理？

电动自行车价格适中、使用方便，已经成为城乡居民的重要出行工具。在这个背景下，保证使用安全、防止充电起火事故，从根本上说，更需要全过程特别是前端发力，而不能只盯着终端用户。

例如，对不符合规定的电池和充电设备的淘汰和更换，措施是否到位？户外充电桩建设，是否方便合理？对企业的生产，检查和监督是否到位？对私自改装、滥用劣质设备处理是否到位？这些都是各环节监管部门应该履职尽责的问题。

民生无小事，安全高于天。有关各方要尽职尽责，切实解决电动自行车充电安全、充电难等问题，为人民群众构建安全、便利的出行环境和安全环境。(新华社北京2月19日电)

疫情通报

截至2月22日24时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最新情况

2月22日0时~24时，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报告新增确诊病例205例。其中境外输入病例115例(上海49例，广东38例，北京8例，四川4例，天津3例，云南3例，福建2例，山东2例，广西2例，甘肃2例，江苏1例，浙江1例)，含13例由无症状感染者转为确诊病例(广东9例，四川3例，浙江1例)；本土病例90例(内蒙古47例，其中呼和浩特市39例，包头市7例，巴彦淖尔市1例；北京10例，其中丰台区2例、通州区2例、经济开发区2例、西城区1例、朝阳区1例、海淀区1例、顺义区1例；辽宁9例，均在葫芦岛市；广东7例，均在深圳市；四川6例，均在成都市；湖北5例，均在武汉市；江苏2例，均在苏州市；云南2例，均在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黑龙江1例，在鸡西市；山东1例，在青岛市)，含1例由无症状感染者转为确诊病例(在内蒙古)。无新增死亡病例。新增疑似病例2例，均为境外输入病例(均在上海)。

当日新增治愈出院病例54例，解除医学观察的密切接触者1341人，重症病例较前一日增加2例。

境外输入现有确诊病例1020例(其中重症病例2例)，现有疑似病例3例。累计确诊病例13666例，累计治

愈出院病例12646例，无死亡病例。

截至2月22日24时，据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报告，现有确诊病例1960例(其中重症病例14例)，累计治愈出院病例101598例，累计死亡病例4636例，累计报告确诊病例108194例，现有疑似病例3例。累计追踪到密切接触者1592507人，尚在医学观察的密切接触者43687人。

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报告新增无症状感染者67例，其中境外输入51例，本土16例(湖北5例，均在武汉市；四川5例，其中成都市4例、泸州市1例；江苏3例，其中无锡市2例、苏州市1例；广东2例，其中广州市1例、深圳市1例；云南1例，在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当日转为确诊病例14例(境外输入13例)；当日解除医学观察31例(均为境外输入)；尚在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703例(境外输入575例)。

累计收到港澳台地区通报确诊病例48880例。其中香港特别行政区28700例(出院16740例，死亡336例)，澳门特别行政区80例(出院79例)，台湾地区20100例(出院13742例，死亡852例)。

(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官方网站)

截至2月22日24时 河南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最新情况

2月22日0时~24时，全省无新增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和疑似病例。5例本土确诊病例治愈出院。

2020年1月21日至2022年2月22日24时，全省累计报告确诊病例2664例(本土2508例、境外输入

156例)，现有住院病例32例(本土19例、境外输入13例)，尚在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12例(境外输入12例)。累计追踪到密切接触者63822人，正在观察的密切接触者65人。

(据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